**吉木萨尔县统计局**

**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驰天会咨字[2025]1-0171号

**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XIN JIANG CHI YUAN TIAN 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Co.,Ltd.**

被评价单位：吉木萨尔县统计局

委托单位：吉木萨尔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孙卫红

联系方式：0991-2835917、0991-2831583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9号汇源大厦13楼

邮政编码：830004

项目评价小组成员：

项目主评人：冯延萍 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

报告复核人：腊晓林 咨询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郝欢

项目组成员：马红伟

**报告摘要**

受吉木萨尔县财政局委托，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概况**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属于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由中共吉木萨尔县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准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11652327738377250-D；机构地址：吉木萨尔县文明西路3号政府大院内2号综合楼；为有效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等职能，全面、准确、及时地掌握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数据，负责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分析预测以及数据发布等工作，为地方政府决策和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与统计保障。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内设综合业务股和执法监督科2个科室，无下属预算单位。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吉木萨尔县统计局编制数 16人，实有人数 22人，其中：在职13人，退休9人。

**（二）部门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度部门收入年初预算282.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5.67万元，其他收入16.75万元。调整后部门全年收入预算为423.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399.95万元，其他收入20.73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35万元。调增140.61万元，收入预算调整率为49.79%。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部门支出年初预算数282.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2.42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调整后部门支出全年预算数为423.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3.03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2024年度部门支出决算数423.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3.03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部门年度预算执行率为100.00%。

**（三）部门整体工作目标**

**（1）高效推进经普，确保数据质量**

坚持法治理念，全面做好经济普查。高站位推动参与普查。多部门高效协作，通过数据比对、联合入户等方式提升数据质量。建立包联指导机制，严格落实普查条例，执行“即报即审”等要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一套表单位106家，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上报率100%，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第五次经济普查。

**（2）夯实基层基础，提升数据品质，服务经济发展**

严格持续巩固好自治区统计局三年统计基层基础工作取得的良好成果，督促各乡镇继续不折不扣落实政策文件精神，定期组织各乡镇统计人员开展业务培训，引导基层依法依规做好种植业、畜牧业、城乡住户调查、劳动力调查、基本单位名录库维护等各项统计工作。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用数据说话，为决策服务，强化统计分析工作。完成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和县域综合经济运行情况、特点、存在的问题，提出对策建议，不断提升统计服务水平。

**二、综合评价情况和评价结论**

本次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段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通过综合评价，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1.17分，绩效评级为“优秀”。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部门决策类** | **部门管理类** | **部门绩效类** | **合计分值** |
| **权重** | 15.00 | 25.00 | 60.00 | 100.00 |
| **得分** | 13.00 | 24.00 | 54.17 | 91.17 |
| **得分率** | 86.67% | 96.00% | 90.28% | 91.17% |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改进的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坚持法治理念，全面做好经济普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多次在县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安排部署推动五经普工作，普查登记首日亲自参与并指导普查登记工作，对普查工作提出具体明确要求；督促县班子成员领导深入包联乡镇、重点行业参与普查入户，为普查工作的顺利完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积极主动与市监、编办、民政、统战、农业农村等部门对接，按照“管行业必须管普查”的要求，通过部门数据比对、组织行业部门与普查员联合入户等方式，充分发挥部门作用，提高普查数据质量。

二是部门密切协作，发挥指挥协调枢纽作用，形成做好普查工作的强大合力。严格落实普查工作调度和通报机制，多措并举强化业务指导，采取“从始到终、定人包联”开展督导检查，分类研究解决普查登记重点难点问题，实现普查数据“来源清、质量高、责任明”。坚持质量与进度齐抓并重，落实普查方案，组织普查“两员”深入街巷、走企入户，全面完成了一套表单位、非一套表单位、个体经营户及投入产出调查单位的普查数据登记工作；严格落实《全国经济普查条例》，执行“即报即审”“随报随审”要求，安排县经普办及统计局专业人员按照即采、即报、即审、即改的原则做好统计数据审核工作，全面保障普查数据质量。

**（二）主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年度计划未明确任务科室责任主体**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在制定2024年年度工作计划时，总结了上一年度的工作不足，并提出了单位政治任务、服务质量要求、年度统计业务工作等年度任务目标，但未结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吉木萨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统计发展规划制定年度总目标，各重点任务工作量化不够具体，未明确责任主体和各项任务的完成时间。

**2.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不够完善**

经查看已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框架和内容，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合同管理制度》中未建立合同签订范围和条件，以及缺少合同纠纷协调机制。二是《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中缺少决算管理、票据管理等内容。

**3.统计工作人员满意度较低，统计工作方式方法有待优化完善**

本次评价过程中根据统计工作人员满意度调查结果反馈，主要认为统计工作任务较重，基层人员不足，人员服务能力参差不齐，部分统计工作乡镇无法完成，影响统计数据质量。希望在今后开展统计工作中升级统计工具/系统，精简报表，优化工作流程，减少重复劳动，优化工作流程；加强统计人员的专业培训与指导。

**（三）改进建议**

**1.完善年度工作任务计划，落实责任主体，提高决策执行有效性**

建议部门预算单位围绕全面落实吉木萨尔县委、县政府要求，结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及单位事业发展目标，合理制定部门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反映部门总体工作思路，包括明确总体目标、实施（工作）内容、责任主体等相关内容，并结合部门职能，细化和压实各科室任务安排，提升年度计划的科学完整性。

**2.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有效防范风险**

建议部门预算单位：一是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等法律法规，结合外部环境的变化和本单位实际管理需要，及时修订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等，确保经济活动的决策、执行和监督管理规范，制度执行有效，进而提高工作效率，规范财经秩序。二是充分发挥单位内控领导小组的作用，强化单位内控运行评价工作，加强对单位内控运行的监督，利用每年填报的行政事业单位评价结果，遵照“以评促改”的原则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进一步提高单位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3.优化完善工作方法，提高统计数据准确性**

建议部门预算单位：一是以“减负增效”为核心，整合部门数据资源，精简报表指标，推动移动端直报、智能审核、自动汇总，减少重复填报和人工复核；二是梳理并下放高频简易事项，明确乡镇职责边界，配套标准化操作指引，让基层“接得住”；三是构建分层分类培训体系，重点加强数据采集、质量控制和解读应用能力，同时畅通技术支援热线与驻点帮扶，形成“培训+实操+反馈”闭环，持续提升人员专业水平，提高统计数据准确性。

目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_Toc32323)

[（一）单位概况 1](#_Toc16513)

[（二） 部门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_Toc27993)

[（三）部门资产情况 4](#_Toc12171)

[（四）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4](#_Toc2571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_Toc4636)

[（一）绩效评价依据 6](#_Toc10021)

[（二）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7](#_Toc17547)

[（三）绩效评价原则及评价标准 7](#_Toc29578)

[（四）绩效评价思路及评价指标体系 8](#_Toc15080)

[（五）绩效评价方法 9](#_Toc27117)

[（六）绩效评价过程 11](#_Toc1775)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_Toc17766)

[（一）绩效评价结果 13](#_Toc20092)

[（二）综合评价结论 13](#_Toc588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3](#_Toc16045)

[（一）部门决策情况 13](#_Toc32441)

[（二）部门管理情况 16](#_Toc10525)

[（三）部门绩效情况 18](#_Toc31374)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1](#_Toc9171)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1](#_Toc24811)

[（二）主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1](#_Toc2529)

[（三）改进建议 21](#_Toc3444)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22](#_Toc27080)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3](#_Toc14419)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价表 24](#_Toc6163)

[附件2：问卷调查分析报告—统计工作人员 29](#_Toc29915)

[附件3：问卷调查分析报告—纳统企业 33](#_Toc4052)

[附件4：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结果 37](#_Toc31402)

**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Xinjiang Chiyuantian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绩效评价报告**

**驰天会咨字[2025]1-0171号**

吉木萨尔县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动提高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系列文件的要求，受吉木萨尔县财政局的委托，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承担了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度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吉木萨尔县统计局负责提供与本次绩效评价相关的部门单位工作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现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单位概况**

### 1.部门单位设立的背景

1983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首次以法律形式明确“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设立独立的统计机构”，目的在于终结以往“上下脱节、数出多门”的混乱局面，为全国建立集中统一、分级负责的统计体系奠定组织基础。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将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提高数据质量提到前所未有的高度，要求基层必须有一个“看得见、管得住、测得准”的法定机构来承接国家调查任务，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地见效。随着县域经济日趋多元、市场主体迅速增加，仅靠市级以上统计力量已难以及时、准确捕捉基层动态；县级统计局成为政府进行宏观调控、产业扶持、民生保障必不可少的“数字底座”。在此大背景下，吉木萨尔县积极响应国家和上级政府的政策要求，为有效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等职能，全面、准确、及时地掌握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数据，进而设立了吉木萨尔统计局部门单位，负责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分析预测以及数据发布等工作，为地方政府决策和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与统计保障。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属于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由中共吉木萨尔县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准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11652327738377250-D；机构地址：吉木萨尔县文明西路3号政府大院内2号综合楼。

### 2.部门单位职责

（1）完成国家统计调查任务，执行国家统一基本统计报表制度；

（2）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统计工作规划、统计调查计划和方案，统一领导和协调本行政区域内包括中央和地方单位的统计工作，监督检查统计法规和统计制度的实施；

（3）根据本行政区域内规划和管理的需要，搜集整理，提供基本统计资料，对本行政区域内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

（4）审查本行政区域内各部门的统计调查JH和统计调查方案，管理本行政区域内各部门制发的统计调查表；

（5）检查、审定、管理、公布、出版本行政区域内的基本统计资料，发布本行政区域内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公报；

（6）统一管理本行政区域内城市和农村社会经济抽样调查队；

（7）对本行政区域内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干部和乡镇统计员进行协助管理，业务上受上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领导为主。

（8）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事项。

### 3.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情况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内设综合业务股和执法监督科2个科室；无下属预算单位。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吉木萨尔县统计局编制数 16人，实有人数 22人，其中：在职13人，退休9人。

1. **部门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1.部门年度收入预算情况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度部门收入年初预算282.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5.67万元，其他收入16.75万元。调整后部门全年收入预算为423.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399.95万元，其他收入20.73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35万元。调增140.61万元，收入预算调整率为49.79%。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1-1:2024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预算调整率** |
| --- | --- | --- | ---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65.67 | 399.95 | 50.54%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  |  |
| 五、事业收入 |  |  |  |
| 六、经营收入 |  |  |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  |
| 八、其他收入 | 16.75 | 20.73 | 23.84% |
| 本年收入合计 | 282.42 | 420.68 | 48.96% |
|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  |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 2.35 |  |
| 合计 | 282.42 | 423.03 | 49.79% |
| 注：年初预算批复时，2024年吉木萨尔县财政局只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进行了批复。 | | | |

### 2.部门年度支出预决算情况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年初支出预算282.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2.42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调整后支出预算为423.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3.03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2024年度部门全年支出决算423.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3.03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部门年度预算执行率为100.00%。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1-2：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决算数** | **预算执行率** |
| 一、基本支出 | 282.42 | 423.03 | 423.03 | 100.00% |
| 人员经费 | 238.54 | 280.81 | 280.81 | 100.00% |
| 公用经费 | 43.88 | 142.22 | 142.22 | 100.00% |
| 二、项目支出 |  |  |  |  |
| 本年支出合计 | 282.42 | 423.03 | 423.03 | 100.00% |

**（1）基本支出预算及执行情况**

基本支出预算是指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制定的本单位人员薪酬福利支出计划和日常办公经费支出计划，可分为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2024年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282.42万元，全年预算数423.03万元，基本支出决算数为423.0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人员工资由相关部门逐个审核，按月申报及发放，其中：

人员经费支出280.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支出142.2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项目支出预算及执行情况**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未安排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3.部门“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关于政府过紧日子、厉行节约的工作要求，提倡本单位全体干部职工，勤俭节约，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确保每年“三公”经费只减不增。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00万元，实际支出2.0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100.00%，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控制较好。其中：因公出国及公务接待事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00万元。

**（三）部门资产情况**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末资产总额20.96万元，其中：

（1）流动资产5.66万元，其中：货币资金5.06万元。

（2）非流动资产期末账面净值15.3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期末账面原值84.14万元，累计折旧68.84万元。固定资产情况具体如下：

①设备期末账面数量为198个（个、台、辆等），期末账面原值为74.25万元，累计折旧62.36万元，期末账面净值11.89万元。

②家具和用具末账面数量为66（个、套等），期末账面原值为9.89万元，累计折旧6.48万元，期末账面净值3.41万元。

**（四）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部门中长期规划**

全面提升统计调查工作水平。进一步夯实统计基础，完善“三新”统计，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调查。推进国民经济核算改革，推动加快构建现代化统计调查体系，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支持。加强对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围绕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从经济增长、就业、物价、居民收入等方面深入分析研判经济运行态势，强化预判预警，及时研判经济运行中的苗头性、趋势性、倾向性问题，切实发挥好统计分析监测预警职能。强化统计监督。努力提高政治站位，聚焦统计法定职责履行、统计违纪违法现象治理、统计数据质量提升，扎实开展统计执法监督检查，坚决纠治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屡禁难绝问题。完成经济普查的工作，开展宣传动员，完成人员选调与培训，开展单位清查、综合试点等工作

**2.部门年度工作任务**

**（1）高效推进经普，确保数据质量**

坚持法治理念，全面做好经济普查。高站位推动参与普查。多部门高效协作，通过数据比对、联合入户等方式提升数据质量。建立包联指导机制，严格落实普查条例，执行“即报即审”等要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一套表单位106家，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上报率100%，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第五次经济普查。

**（2）夯实基层基础，提升数据品质，服务经济发展**

严格持续巩固好自治区统计局三年统计基层基础工作取得的良好成果，督促各乡镇继续不折不扣落实政策文件精神，定期组织各乡镇统计人员开展业务培训，引导基层依法依规做好种植业、畜牧业、城乡住户调查、劳动力调查、基本单位名录库维护等各项统计工作。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用数据说话，为决策服务，强化统计分析工作。完成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和县域综合经济运行情况、特点、存在的问题，提出对策建议，不断提升统计服务水平。

**3.单位绩效目标**

**（1）部门年度绩效总目标**

严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计改革发展重大决策部署，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吉木萨尔县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认真履行统计法定职责，科学有效地开展吉木萨尔县各类统计工作。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第五次经济普查。不断强化统计普法责任，积极探索统计普法有效形式，持续扩大统计法治宣传教育影响力和覆盖面，牢固树立统计守法意识、彰显统计法律尊严。强化统计监督，保障统计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和全面性，提高统计质量。探索和完善统计对象发现机制，实现应统尽统。加强统计信息分析和研究，为吉木萨尔县乃至昌吉州经济社会发展贡献统计力量。

**（2）阶段性目标分解**

2024年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以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工作计划为基础，依据单位职能，参照部门单位年度工作计划，以《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等相关材料为基础，从全面服务经济发展、经济普查两个统计局的工作板块入手，构建一个绩效目标评价体系，通过量化指标、设定评价标准来衡量工作成效，将年度目标细化分解为个性指标，具体如下：

表1-3：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阶段性目标

| **工作任务** | **绩效目标** | **业绩值** |
| --- | --- | --- |
| C1履职效能-全面服务经济发展 | C11撰写综合分析报告和专题分析报告数量 | ≥64篇 |
| C12统计数据质量保障率 | 100% |
| C13统计上门服务完成率 | 100% |
| C2履职效能-全面做好经济普查 | C21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共登记一套表单位 | ≥106家 |
| C22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上报率 | 100.00% |
| C23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完成及时性 | 100.00% |
| C24第五次经济普查数据填报综合差错率 | 符合标准 |
| C3满意度 | C31受益统计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00% |
| C32受益纳统企业满意度 | ≥90.00%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
* 《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
* 《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
* 《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
* 《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号）；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
* 《全国经济普查条例》；
* 《统计局十四五期间工作总结》《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
*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预算编制与审核制度》《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预算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办法》《财务收支审批制度》《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预算执行与调整调剂制度》等内控资料；
*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文件、2024年部门决算报表及决算分析报告等；
* 部门履职绩效的工作材料；
* 其他绩效评价相关资料。

**（二）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支出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地测量、分析和评判。

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全面了解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绩效，围绕部门和单位履职、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履职效能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推动提高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

### 2.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履职绩效，主要评价部门整体绩效的投入、产出及效益，绩效评价范围主要围绕部门整体决策情况、部门预算管理和使用情况、部门内部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部门履职效能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事业发展目标实现情况以及部门整体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和其他相关内容。

### 3.绩效评价时段

本次绩效评价评价时段为：2024年1月-2024年12月。

**（三）绩效评价原则及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

（1）独立性原则：在评价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第三方独立性，不受其他第三方不当干预。

（2）客观性原则：第三方机构应当按照协议（合同）约定事项开展绩效评价，实事求是地向委托方提供服务，以客观事实为依据，确保内容真实、数字准确和资料可靠。

（3）科学性原则。第三方机构应当履行必要评价程序，对原始资料进行核查验证，选择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对比分析，形成结论并出具评价报告。

（4）公正性原则：在评价过程中坚持公正、客观地反映实际情况，不隐瞒、弄虚作假。

### 2.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部门整体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文献查阅、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计算、数据统计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四）绩效评价思路及评价指标体系**

###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相关要求：“预算部门要根据财政部门的要求，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反映部门整体支出与实现本部门事业规划的关联性、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促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的提升。”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思路应围绕绩效评价的目标，根据部门职能、年度工作计划、重点工作等工作材料分析，梳理分析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要求，确定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照确定的部门职责履行情况、部门运行有效情况及部门职能实现程度构建指标体系。通过绩效评价分析部门整体支出对单位基本运转及单位职能履职的保障作用，总结经验做法，找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具备一定前瞻性、实用性的、有助于提高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的建议，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部门科学决策、规范管理提供参考。

###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照《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参照使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通知》文件设置，指标体系设置一级指标共3个，包括部门决策指标（15.00%）、部门管理指标（25.00%）、部门绩效指标（60.00%）三类指标，以部门单位职能为核心，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产出和效果，并通过指标明细程度体现侧重点。指标体系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12个，包括部门决策（部门规划计划、绩效目标、部门预算编制）、部门管理（内控制度建设、预算管理、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等情况）、部门绩效（C1履职效能-全面服务经济发展、C2履职效能-全面做好经济普查、C3满意度）等方面；三级指标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中长期规划和当年工作计划内容做出相应调整，按照评价重点和内容进行进一步细化。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应反映部门整体支出与实现本部门事业规划的关联性、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并以相应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予以细化、量化。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具体分类指标设计思路如下：

（1）部门决策指标：参考《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1.0》中新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相关指标，从部门规划计划、绩效目标、部门预算编制等方面对单位部门决策情况进行评价，设置了包括：中长期规划科学合理性、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绩效目标明确性、绩效目标合理性、预算编制科学规范、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等6个三级指标，分值权重设置为15.00分。

（2）部门管理指标：参考《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1.0》中新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相关指标，从内控制度建设、预算管理、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等情况方面进行评价部门管理情况，包括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性、预算执行率、预算、决算信息公开、资金使用合规性、政府采购招投标信息公开及时、固定资产管理规范性、固定资产利用率、项目绩效达标率、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等9个三级指标，分值权重设置为25.00分。

（3）部门绩效指标：评价小组在充分调研了解吉木萨尔县统计局主要职责和核心履职前提下、以《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保障与管理工作的通知》（国经普办函〔2024〕3号）《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思路》为依据，从部门履职情况和满意度等两方面考核单位履职任务完成情况，分值权重设置为60.00分，三级指标分值综合考虑资金安排、核心履职等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进行分配。三级指标设计依据和思路如下：

全面服务经济发展：依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保障与管理工作的通知》（国经普办函〔2024〕3号）《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思路》的年度目标，设定了“撰写综合分析报告和专题分析报告数量”“统计数据质量保障率”“统计上门服务完成率”等3个三级指标；

全面做好经济普查：依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保障与管理工作的通知》（国经普办函〔2024〕3号）《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思路》的年度目标，设定了“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共登记一套表单位”“C22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上报率”“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完成及时性”“第五次经济普查数据填报综合差错率”等4个三级指标；

满意度方面：评价小组选取被评价部门单位职责中最受社会公众关注的经济普查统计等方面的工作作为满意度指标的设定依据，设定了“受益统计工作人员满意度”“受益纳统企业满意度”等2个满意度指标。

### 3.绩效评价等级

根据相关规定，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100.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00（含）-100.00分为优，80.00（含）-90.00分为良，60.00（含）-80.00分为中，60.00分以下为差。

**（五）绩效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在结合实际经验的情况下，绩效评价小组根据部门整体预算资金的性质和特点，总体采用比较法、文献法、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对不同三级指标类型进行逐项分析。

### 1.部门决策类指标评价方法

中长期规划科学合理性：比较法和文献法，分析部门中长期规划的科学性，以及与自治区及上级部门中长期规划的匹配性。

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比较法和文献法，分析年度工作计划的合理性、明确性，与本部门规划及上级部门的适应性。

绩效目标明确性：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分析是否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分析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分析年度预算决策程序是否规范。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分析部门预算安排和工作计划的匹配性，重点工作资金的保障性。

### 2.部门管理类指标评价方法

内控制度健全性：比较法和文献法，分析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合理、合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控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比较法，分析预决算信息是否按时按规公开。

支出预算执行率：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考察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比较法、文献法和因素分析法，考察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政府采购招投标信息公开及时：比较法、文献法和因素分析法，考察是否建立健全责任明确的工作机制、简便顺畅的操作流程和集中统一的发布渠道，是否确保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的及时、完整、准确，实现政府采购信息的全流程公开透明。

项目绩效达标率：比较法、因素分析法，通过项目绩效结果并结合绩效自评印证材料真实有效性，考察项目绩效达标情况。

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比较法、因素分析法，考察项目支出预算调整情况，包含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固定资产利用率：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检查单位资产管理及使用情况，判断部门固定 资产是否得到有效利用。

资产管理合规性：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文献法，通过检查单位资产管理情况、资产的入账、调拨、处置、报废等资料，判断部门资产管理是否按照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合规进行。

### 3.部门绩效类指标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部门效益类指标下的三级指标均为量化指标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标杆管理法和比较法，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至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详细评价方法的应用如下：

①一般量化统计类等定量指标：通过对比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和历史值对比分析，并以国内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达成预期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值计算分值。

②满意度指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了解社会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工作成果的满意程度，并对调查数据的趋势进行分析评价。

## （六）绩效评价过程

### 1.前期准备

我们接受委托，按规定开展了前期准备、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组织实施、报告撰写等绩效评价工作程序。绩效评价从2025年7月1日启动，在各方有效配合下，评价工作于2025年8月30日前完成。主要实施过程如下：

（1）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评价期限，拟定评价工作方案，与委托人签订绩效评价服务合同。

（2）成立绩效评价小组。绩效评价小组实行组长负责制，项目总负责人统筹全盘工作，对绩效评价工作提供技术指导与支持，报告稽核负责人对评价工作质量把关，并负责报告数据审核验收、报告撰写指导、报告验收等技术工作；绩效评价组成员2人，并完成现场调研、资料收集和检查、项目相关人员访谈、问题清单整理、数据整理、撰写报告等工作，具体成员及职责分工如下：

| **序号** | **姓名** | **项目角色** | **资质或公司职位** | **主要职责** |
| --- | --- | --- | --- | --- |
| 1 | 冯延萍 | 主评人 | 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 | 负责项目总体计划的审批，项目重大风险的整体把握，对整体检查工作进行全面技术把关和指导，以保证评价工作按时按质完成；对整体项目评价结论进行最终复核。 |
| 2 | 腊晓林 | 报告复核人 | 咨询工程师 | 审核实施方案，负责对项目成果进行复核，杜绝或减少对外出具的报告中出现不应出错或低级错误的发生，确保工作质量不出现重大纰漏。通过稽核强化工作质量管理，严格把控评价结果报告质量关，规范出具报告的标准。 |
| 3 | 郝欢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经理 | 负责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并组织开展具体评价工作，把控项目质量、项目进度和方向，推动服务方案执行和落实；讨论阶段性成果，向本单位和委托方关于本项目进展情况定期汇报进展情况；对项目过程中的技术方法提供咨询和辅导，及时完成项目成果。 |
| 4 | 马红伟 | 项目绩效评价人员 | 项目助理 | 按照计划和分工完成现场调研、资料收集和检查、项目相关人员访谈、问题清单整理、数据整理、撰写报告等工作。 |

### 2.确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前期初步收集的部门整体工作资料，根据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重点工作等工作材料分析，梳理分析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要求，确定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制定《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经项目负责人审核通过后，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正式启动。

### 3.组织实施

2025年7月10日至2025年7月25日，绩效评价组采取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调研、查阅基础资料、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数据分析等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1）与吉木萨尔县统计局财务室，管理人员进行访谈沟通，全面了解部门单位的主要职责、年度重点任务安排、核心履职效能、部门整体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等方面的内容。全面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和基础数据，整理获取部门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资金安排与使用情况等基础资料，分类梳理2024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管理、部门履职、内控制度管理、项目实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数据，并对采集的数据做详细的分析和统计。

（2）实地调研和现场勘察，由评价小组实地走访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对单位的具体运行情况进行实地走访，对单位财务人员和业务科室相关人员对吉木萨尔县整体发展要求、单位中长期发展、单位组织架构、单位人员构成、内控制度建设、财务管理、绩效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等方面进行实地调研了解。同时，剔除单位日常人员工资、社保等刚性支出外，随机抽取单位4笔财务凭证涉及金额99.09万元，涵盖差旅费支出、维修、采购等不同类型的业务活动，查阅项目支出规范性；调阅单位资产管理平台，随机抽盘单位资产管理情况，查阅单位资产管理有效性；抽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预算绩效系统数据，查阅单位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与项目绩效评价管理情况，并对其指标上传的印证资料进行逐项核对真实性。

（3）经调研了解，绩效评价组结合现场调研情况以及部门工作开展情况，明确部门履职而影响到的受益群体为纳统企业，专职统计员，通过调查问卷形式了解部门服务对象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服务态度等的满意程度，以及服务提供情况与现实需求的匹配程度。该项目问卷调查使用抽样的方式，对吉木萨尔县纳统企业，专职统计员随机发放线上调查问卷。纳统企业满意度收回63份，统计人员满意度收回32份。

（5）通过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实施评价，并形成评价工作底稿。

### 4.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025年7月26日至2025年8月30日，项目组归集绩效评价工作底稿，起草绩效评价报告，经公司内部质量审核通过后向委托人提交评估报告初稿，并报送项目实施机构以及行业主管部门，进行结果反馈，充分交换意见。

### 5.资料档案

第三方机构将绩效评价过程中收集的全部有效资料，主要包括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绩效指标的佐证材料、各单位反馈意见和建议、实地调研记录、调查问卷、绩效评价报告等一并归档，并按照有关档案管理规定妥善管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调研、数据分析、访谈等方式，根据绩效评价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客观评价，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如下：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设置绩效目标24个，实现目标21个，最终评分结果91.17分，绩效评级为“优”。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下表：

表3-1：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表

| **指标** | **部门决策** | **部门管理** | **部门绩效** | **合计分值** |
| --- | --- | --- | --- | --- |
| **权重** | 15.00 | 25.00 | 60.00 | 100.00 |
| **得分** | 13.00 | 24.00 | 54.17 | 91.17 |
| **得分率** | 86.67% | 96.00% | 90.28% | 91.17% |

**（二）综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单位2024年度总体实施情况良好，2024年统计局每月对各项指标进行梳理汇总，通过环比、同比、纵向、横向四个维度对比分析，撰写综合分析报告8篇，专题分析56篇，撰写综合分析报告和专题分析报告共64篇，并保障了统计数据，按要求完成统计上门服务；按计划完成了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任务，登记一套表单位136家，上报率均为100%，保障了第五次经济普查数据填报综合差错率符合标准。但在实施过程中存在年度计划未明确任务科室责任主体，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不够完善，统计工作人员满意度较低，统计工作方式方法有待优化完善等问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部门决策情况**

部门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5.00分，实际得分13.00分，得分率86.67%。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4-1：部门决策类指标及分值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
| A部门决策（15.00分） | A1部门战略计划 | A11中长期规划科学合理性 | 合理 | 合理 | 2.00 | 2.00 | 100.00% |
| A12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 | 科学完整 | 较科学完整 | 4.00 | 2.00 | 50.00% |
| A2绩效目标 | A21绩效目标明确性 | 明确 | 明确 | 2.00 | 2.00 | 100.00% |
| A22绩效目标合理性 | 合理 | 合理 | 2.00 | 2.00 | 100.00% |
| A3部门预算编制 | A31预算编制规范性 | 规范 | 规范 | 2.00 | 2.00 | 100.00% |
| A32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 匹配 | 匹配 | 3.00 | 3.00 | 100.00% |
| **合计** | | |  |  | **15.00** | **13.00** | **86.67%** |

**指标得分分析：**

**（1）A11中长期规划科学合理性指标：**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要求，按照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发展的要求，加快建立与新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现代化统计调查体系，努力实现统计数据质量不断提高，统计制度体系覆盖更加全面，统计调查能力明显增强，统计信息化、数字化水平持续提升，统计分析服务优质高效，服务领域不断拓展，统计体制机制更加完善，统计治理能力不断增强，统计法制监督更加有力，统计生态环境持续优化，统计信息更加公开透明，统计成果应用更加广泛，充分发挥出统计在查实区情、把握形势、制定政策、服务发展中的重要综合性基础性作用。经查阅《吉木萨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在健全规划制定和落实机制，要求统计部门开展《纲要》指标监测，重点对主要指标进行分析，为监测评估和政策制定提供基础和支撑。

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

**（2）A12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指标：**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文件显示，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在开展2024年年度计划编制时，工作计划中制定了四个方面工作内容，一是强化理论武装，在政治站位上提升新高度，二是强化法治理念，在依法治统上取得新进步，三是强化基层基础，在提升质量上探索新思路，四是强化服务保障，在服务大局中体现新担当。但工作计划中未制定年度总目标，各重点任务工作不够量化具体，未明确任务责任主体和各项任务的完成时间。根据评分标准，扣2.00分。

该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

**（3）A21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

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的《昌吉回族自治州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可知：

①单位设置总体目标为：“负责对全县三次产业经济发展情况数据进行汇总、审核、上报和分析，完成农业、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建筑业、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能源统计等专业统计工作，同时做好重大国情国力调查、专项调查（劳动力调查、住户调查、人口抽样调查）等工作任务，保障单位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编外人员的工资、奖金、绩效、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正常发放和缴纳，稳定干部职工队伍；确保我单位日常工作运行，其中包含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工会经费、劳务费等，使我单位各项业务正常开展。”目标设置与单位履职效能相关。

②单位按照单位《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作为指标设置依据，指标设置符合单位预期效果及正常业绩水平。

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

**（4）A22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

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的《昌吉回族自治州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已设置3个一级指标，2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从全局整体出发，围绕部门单位履职的核心任务，设置本部门单位年度目标。设置数量指标包括：统计局在职在编人数、开展统计培训次数、全年撰写经济运行分析篇数、全面完成第五次经济普查各项工作、对县域经济发展提供数据支撑。按照文件要求，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已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所设置指标均为定量指标。

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

**（5）A31预算编制规范性指标：**

①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对单位2024年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按照标准及历年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并测算，经单位内部局党委会上会审核后，上报县财政部门，按照“二上二下”的预算审批流程，最终将部门预算草案报送吉木萨尔县人大审批。2024年2月4日吉木萨尔县财政局下达《关于批复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部门预算批复的函》，批复2024年部门预算。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年初预算申报及审批流程合规。

②年中追加预算安排情况；根据《部门决算指标分析评价报告及工作开展情况》及部门决算报表数据显示，2024年5月29日吉木萨尔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审议后执行，调整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全年预算数为423.03万元，存在年中追加资金166.36万元，部门单位按照规定履行了必要的预算调整程序。

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

**（6）A32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指标：**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年初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但是在年中追加预算指标时，安排两个项目，并在绩效系统中填写绩效目标表，追加预算项目为2个，涉及预算金额90.92万元，主要用于弥补统计人员经济普查工作经费，支持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人员经费、支持统计局开展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工作经费等重点工作，项目资金支出方向与重点工作相匹配。

该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

**（二）部门管理情况**

部门管理类指标由5个二级指标和9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5.00分，实际得分24.00分，得分率96.0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4-2：部门管理类指标及分值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
| B部门管理（25.00分） | B1制度建设 | B11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较健全 | 4.00 | 3.00 | 75.00% |
| B2预算管理 | B21预算执行率 | ≥95.00% | 100.00% | 3.00 | 3.00 | 100.00% |
| B22预算、决算信息公开 | 使用合规 | 使用合规 | 1.00 | 1.00 | 100.00% |
| B3资金管理 | B31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 合规 | 4.00 | 4.00 | 100.00% |
| B32政府采购规范性 | 执行且有效 | 执行且有效 | 2.00 | 2.00 | 100.00% |
| B4资产管理 | B41固定资产管理规范性 | 规范 | 规范 | 4.00 | 4.00 | 100.00% |
| B42固定资产利用率 | ≥95.00% | 100.00% | 2.00 | 2.00 | 100.00% |
| B5项目管理 | B51项目绩效达标率 | ≥90.00% | 95.50% | 2.00 | 2.00 | 100.00% |
| B52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 | ±10%以内 | 0% | 3.00 | 3.00 | 100.00% |
| **合计** | | |  |  | **25.00** | **24.00** | **96.00%** |

**指标得分分析：**

**（1）B11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性指标：**

经查阅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县统计局“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预算编制与审核制度》《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预算管理制度》《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预算执行与调整调剂制度》《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吉木萨尔县统计局资产管理制度》《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合同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经查看已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框架和内容，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①《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合同管理制度》中未建立合同签订范围和条件，以及缺少合同纠纷协调机制。根据评分标准，扣0.50分。

②《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中缺少决算管理、票据管理等内容，根据评分标准，扣0.50分。

该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

**（2）B21预算执行率指标：**

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可知，2024年部门支出全年预算数为423.03万元，部门支出决算数为423.03万元。预算执行率=（支出预算完成数/支出预算下达数）×100.00%=（423.03/423.03）×100.00%=100.00%。

该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

**（3）B22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指标：**

吉木萨尔县财政局于2024年2月4日下达《关于批复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部门预算批复的函》文件，经查询吉木萨尔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务信息公开-预决算板块数据显示，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已于2024年2月19日公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时间在预算批复下达的20日内，公开内容符合《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相关规定。

2024年部门决算尚未到公开时间，不在本次评价范围之内。

该指标满分为1.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分。

**（4）B31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

经查看部门单位资金支付资料并抽取了会计凭证6笔，涉及统计局二季度住户调查补贴、统计局劳动力调查半年调查品、统计局首批两员补贴发放、统计局1-6月视频系统电路费、2024年4月份工资、2024年11月份工资等支出共计47.22万元，占全年支出资金比例为11.16%。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各项支出均经单位内部审核后由吉木萨尔县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拨付，资金使用预算批复的内容实施，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

该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

**（5）B32政府采购招投标信息公开及时性指标：**

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的《2024年决算表》（财决附03表-F03机构运行信息表）和《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内容显示，2024年采购计划金额6.12万元，实际采购金额6.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1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8万元。经抽查2024年3月凭证号13#，单位在政府采购平台采购金额为1.92万元，通过政采云平台集中采购方式确定供货单位，供货金额为1.92万元，并对货物进行验收后，已按政府采购程序执行并公开采购信息。

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

**（6）B41固定资产管理规范性指标：**

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的《吉木萨尔县统计局资产管理制度》并结合实际调研可知，单位资产的保管由总务室负责资产管理，并已按规定完成资产的入库、领用等工作。2024年由吉木萨尔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对单位全部资产进行资产盘点并出具《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固定资产盘点表》，固定资产账账相符，增减清晰。于2025年2月按照县财政局的要求编制完成并上报资产年报。部门单位的资产验收入库、领用登记、资产盘点、清理报废等程序规范。

该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

**（7）B42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

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的《2024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显示，2024年固定资产期末原值为84.14万元，在用资产期末原值为84.14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

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

**（8）B51项目绩效达标率指标：**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年初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但是在年中追加预算指标时，安排两个项目，并在绩效系统中填写绩效目标表，涉及预算金额90.92万元，在2024年年底决算时，部门单位按照决算编制的口径将2个年中追加的预算指标调整到基本支出，经查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预算绩效系统数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共计完成项目自评2个，自评平均得分为95.50分，项目绩效达标率=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分×100.00%=95.5%。经进一步核查，2个项目所提供的印证材料及支出凭证，未发现存在印证资料与实际完成值不符的情况。

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

**（9）B52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指标：**

2024年巩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年中追加项目预算90.92万元，按照决算编制的口径在编制决算报表时调剂到基本支出决算数。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的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可知，部门预算单位年初项目预算数为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未发生项目预算调整事项，得满分。

该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

**（三）部门绩效情况**

部门绩效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9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60.00分，实际得分54.17分，得分率90.28%。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4-3：部门绩效类指标及分值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
| C部门绩效 （60.00分） | C1履职效能-全面服务经济发展 | C11撰写综合分析报告和专题分析报告数量 | ≥64篇 | 67篇 | 6.00 | 6.00 | 100.00% |
| C12统计数据质量保障率 | 100.00% | 100.00% | 7.00 | 7.00 | 100.00% |
| C13统计上门服务完成率 | 100.00% | 100.00% | 6.00 | 6.00 | 100.00% |
| C2履职效能-全面做好经济普查 | C21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共登记一套表单位 | ≥106家 | 136家 | 5.00 | 5.00 | 100.00% |
| C22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上报率 | 100.00% | 100.00% | 5.00 | 5.00 | 100.00% |
| C23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完成及时性 | 100.00% | 100% | 5.00 | 5.00 | 100.00% |
| C24第五次经济普查数据填报综合差错率 | 符合标准 | 符合标准 | 6.00 | 6.00 | 100.00% |
| C3满意度 | C31受益统计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00% | 73.33% | 10.00 | 4.17 | 41.68% |
| C32受益纳统企业满意度 | ≥90.00% | 92.96% | 10.00 | 10.00 | 100.00% |
| **合计** | | | | | **60.00** | **54.17** | **90.28%** |

**指标得分分析：**

**（1）C11撰写综合分析报告和专题分析报告数量指标：**

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的《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工作总结》《2024年1-12月建筑业总产值原因分析》《2024年吉木萨尔县规上工业企业情况分析》《652327吉木萨尔县2024年1-2月、1-3月、1-5月、1-6月、1-7月、1-8月、1-9月、1-10月、1-11月、1-12月规模以上工业效益指标变动情况说明》《吉木萨尔县2024年1-2月房地产开发投资运行分析》《吉木萨尔县固定资产投资与经济社会发展关系调研报告》《吉木萨尔县2024年1-9月建筑业运行情况分析》《吉木萨尔县2024年1-12月固定资产投资分析报告》《2024年吉木萨尔县县属规模以上工业生产情况》《吉木萨尔县2024年1-2月、1-3月、1-5月、1-6月、1-7月、1-8月、1-9月、1-10月、1-11月、1-12月经济运行分析》等资料显示，2024年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完成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和县域综合经济运行情况分析、实际完成撰写综合分析报告8篇，专题分析56篇，撰写综合分析报告和专题分析报告共64篇，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6.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00分。

**（2）C12统计数据质量保障率指标：**

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的《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工作总结》统计公报公开等资料显示，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制定了统计数据质量审核责任追究制度，明确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及专业人员工作职责，督促专业人员按照“随报随审，即报即审”的原则，规范建立原始记录，确保统计数据账表一致，保障统计数据质量。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7.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7.00分。

**（3）C13统计上门服务完成率指标：**

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的《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工作总结》等资料显示，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对乡镇全覆盖走访指导2次，对全县120户城乡住户调查户进行现场指导72户，达138人次。统计上门服务完成率为100%。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6.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00分。

**（4）C21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共登记一套表单位指标：**

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的《一套表单位五经普登记明细》等资料显示，2024年统计局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共登记一套表单位共136家，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

**（5）C22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上报率指标：**

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的《吉木萨尔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总结》资料显示，2024年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高质量完成普查登记工作，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上报率100%。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

**（6）C23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完成及时性指标：**

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的《吉木萨尔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总结》资料显示，2024年统计局在2024年8月2日编制完成《吉木萨尔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总结》，已按要求完成任务。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6.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00分。

**（7）C24第五次经济普查数据填报综合差错率指标：**

根据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提供的《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工作总结》《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一号）》等资料显示：“为检验各地普查工作成效和普查数据质量，新疆经普办组织开展全国经济普查数据质量抽查，对全疆14个地（州、市）的23个样本县（市、区）、92个样本普查小区、1,713个单位和个体经营户进行登记规范性和主查，抽查工作采用随机抽样方法，以独立调查的方式进行，确保抽查结果客观公正。国务院经济普查办公室事后质量抽查结果表明、新疆普查数据填错率为5.8%，普查数据质量符合控制标准。”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6.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00分。

**（8）C31受益统计工作人员满意度指标：**

绩效评价组通过发放线上调查问卷，以了解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实施情况，向受益统计工作人员共发放调查问卷32份，收回有效问卷32份。根据调查问卷反馈结果，“问题4.您认为当前工作任务量是否合理？”满意度为55.63%；“问题6.您对自身当前的统计专业能力（如方法应用、工具使用等）满意度如何？”满意度为69.06%；“问题7.您是否能及时获取所需的统计制度、标准或政策解读？”满意度为85.00%；“问题8.您对目前使用的统计软件/工具（如Excel、SPSS、统计平台等）的适用性评价？”满意度为76.56%；“问题9.2024年您对当前的工作沟通协作环境（如部门配合、跨单位对接等）满意度如何？”满意度为70.63%；“问题10.2024年您是否获得过足够的专业培训机会（如统计技能、新政策培训等）？”满意度为83.13%；“问题11.总体而言，您对当前2024年统计工作的整体满意度为？”满意度为85.00%。综上，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受益统计工作人员满意度达73.33%，实际完成率大于60%且小于9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90%-60%）×指标分值=（73.33%-60%）/（90%-60%）×10=4.17分。

该指标满分为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17分。

**（9）C32受益纳统企业满意度**

绩效评价组通过发放线上调查问卷，以了解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实施情况，向受益纳统企业共发放调查问卷63份，收回有效问卷63份。根据调查问卷反馈结果，“问题6.您对统计报送平台/系统的操作便捷性满意度如何？”满意度为90.48%；“问题7.统计部门对指标解释、填报要求的说明是否清晰？”满意度为90.79%；“问题8.当您遇到统计问题时，统计工作人员是否能及时提供指导帮助？”满意度为96.19%；“问题9.您对统计部门组织的培训或政策解读活动满意度如何？”满意度为93.02%；“问题10.统计部门对企业报送数据的审核反馈是否及时明确？”满意度为94.29%；“问题11.您认为统计部门对企业数据的隐私保护与安全管理是否到位？”满意度为93.02%；“问题12.总体而言，您对企业参与统计工作的整体满意度为：”满意度为90.32%。综上，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受益纳统企业满意度达92.96%，达成预期绩效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0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坚持法治理念，全面做好经济普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多次在县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安排部署推动五经普工作，普查登记首日亲自参与并指导普查登记工作，对普查工作提出具体明确要求；督促县班子成员领导深入包联乡镇、重点行业参与普查入户，为普查工作的顺利完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积极主动与市监、编办、民政、统战、农业农村等部门对接，按照“管行业必须管普查”的要求，通过部门数据比对、组织行业部门与普查员联合入户等方式，充分发挥部门作用，提高普查数据质量。

二是部门密切协作，发挥指挥协调枢纽作用，形成做好普查工作的强大合力。严格落实普查工作调度和通报机制，多措并举强化业务指导，采取“从始到终、定人包联”开展督导检查，分类研究解决普查登记重点难点问题，实现普查数据“来源清、质量高、责任明”。坚持质量与进度齐抓并重，落实普查方案，组织普查“两员”深入街巷、走企入户，全面完成了一套表单位、非一套表单位、个体经营户及投入产出调查单位的普查数据登记工作；严格落实《全国经济普查条例》，执行“即报即审”“随报随审”要求，安排县经普办及统计局专业人员按照即采、即报、即审、即改的原则做好统计数据审核工作，全面保障普查数据质量。

**（二）主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年度计划未明确任务科室责任主体**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在制定2024年年度工作计划时，总结了上一年度的工作不足，并提出了单位政治任务、服务质量要求、年度统计业务工作等年度任务目标，但未结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吉木萨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统计发展规划制定年度总目标，各重点任务工作量化不够具体，未明确责任主体和各项任务的完成时间。

**2.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不够完善**

经查看已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框架和内容，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合同管理制度》中未建立合同签订范围和条件，以及缺少合同纠纷协调机制。二是《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中缺少决算管理、票据管理等内容。

**3.统计工作人员满意度较低，统计工作方式方法有待优化完善**

本次评价过程中根据统计工作人员满意度调查结果反馈，主要认为统计工作任务较重，基层人员不足，人员服务能力参差不齐，部分统计工作乡镇无法完成，影响统计数据质量。希望在今后开展统计工作中升级统计工具/系统，精简报表，优化工作流程，减少重复劳动，优化工作流程；加强统计人员的专业培训与指导。

**（三）改进建议**

**1.完善年度工作任务计划，落实责任主体，提高决策执行有效性**

建议部门预算单位围绕全面落实吉木萨尔县委、县政府要求，结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及单位事业发展目标，合理制定部门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反映部门总体工作思路，包括明确总体目标、实施（工作）内容、责任主体等相关内容，并结合部门职能，细化和压实各科室任务安排，提升年度计划的科学完整性。

**2.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有效防范风险**

建议部门预算单位：一是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等法律法规，结合外部环境的变化和本单位实际管理需要，及时修订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等，确保经济活动的决策、执行和监督管理规范，制度执行有效，进而提高工作效率，规范财经秩序。二是充分发挥单位内控领导小组的作用，强化单位内控运行评价工作，加强对单位内控运行的监督，利用每年填报的行政事业单位评价结果，遵照“以评促改”的原则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进一步提高单位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3.优化完善工作方法，提高统计数据准确性**

建议部门预算单位：一是以“减负增效”为核心，整合部门数据资源，精简报表指标，推动移动端直报、智能审核、自动汇总，减少重复填报和人工复核；二是梳理并下放高频简易事项，明确乡镇职责边界，配套标准化操作指引，让基层“接得住”；三是构建分层分类培训体系，重点加强数据采集、质量控制和解读应用能力，同时畅通技术支援热线与驻点帮扶，形成“培训+实操+反馈”闭环，持续提升人员专业水平，提高统计数据准确性。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绩效结果挂钩次年预算资金安排

为有效提高财政预算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单位次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并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相关办法、改进预算管理。

（二）绩效结果挂钩整改措施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建议，由项目实施单位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改进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整改情况向吉木萨尔县财政局行文报告，并附《绩效评价结果整改报告》。

1. 绩效结果挂钩报告公开

积极推进评价结果和评价报告等绩效信息的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由吉木萨尔县财政局将本次绩效评价的结果信息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被评价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次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相关资金财务核算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评价机构参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政策依据进行评价，选择的绩效评价程序取决于评估人员的判断，部门整体支出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工作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作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评价机构：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评价时间：2025年8月**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价表**

**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业绩值**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部门决策 （15分） | A1部门战略计划 | A11中长期规划科学合理性 | 考察部门中长期规划的科学性，以及与本区及上级部门中长期规划的匹配性 | 1.是否制定中长期规划； 2.依据自治区的总体规划，将任务落实到部门中长期规划；  3.中长期规划是否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及时间安排有明确规定； 4.中长期规划对部门各项职能的履行均进行了完整规划。 中长期规划清晰、全面、完整，经相应的程序认定，得2分；缺失一项扣0.5分；无规划，不得分。 | 合理 | 合理 | 2.00 | 2.00 | 100.00% |
| A12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 | 考察年度工作计划的合理性、明确性，与本部门规划及上级部门的适应性 | 1.是否制定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 2.年度工作计划包含明确的总体目标、计划实施内容、责任主体相关内容；  3.年度工作计划针对部门全部职能的履行进行了计划安排。 部门工作计划明确、全面、完整，并经集体决策正式下发文件，得4分；缺失一项扣0.5分；无计划，不得分。 | 科学完整 | 较科学完整 | 4.00 | 2.00 | 50.00% |
| A2绩效目标 | A21绩效目标明确性 |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 1.是否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是否具有相关性； 3.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若1不符合，则此指标不得分；若1符合，则每发现一处不符扣0.2分，扣完为止。 | 明确 | 明确 | 2.00 | 2.00 | 100.00% |
| A22绩效目标合理性 | 考察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 1.是否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是否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每发现一处不符扣0.2分，扣完为止。 | 合理 | 合理 | 2.00 | 2.00 | 100.00% |
| A3部门预算编制 | A31预算编制规范性 |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严格按照当年预算编制要求规范编制预算；预算申报程序准确；审批流程规范；履行集体决策确定等情况 | 1.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2.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3.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当年预算编制要求规范编制预算、预算申报程序准确、审批流程严谨、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确定。 以上情况均符合，得2分；有不符情况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 规范 | 规范 | 2.00 | 2.00 | 100.00% |
| A32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 考察部门预算安排和工作计划的匹配性，重点工作资金的保障性，项目是否遵循轻重缓急按序保障 | 1.专项支出立项依据是否充分； 2.支出内容与工作计划是否一一对应； 3.重点工作重点保障是否遵循轻重缓急、按序保障。 以上情况均符合，得3分；有不符情况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 匹配 | 匹配 | 3.00 | 3.00 | 100.00% |
| **小计** | | |  |  |  |  | **15.00** | **13.00** | **86.67%** |
| B部门管理 （25分） | B1制度建设 | B11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性 | 考察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按照财政部要求，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且能保障主要职责和事业发展的需要，得5分；制度不完整的每个扣0.5分，扣完为止；制度缺失不得分。 | 健全 | 较健全 | 4.00 | 3.00 | 75.00% |
| B2预算管理 | B21预算执行率 | 考察部门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 支出预算完成率=（支出预算完成数/支出预算下达数） ×100%  支出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支出数；支出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支出数。 支出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1分，扣完为止。 | ≥95.00% | 100.00% | 3.00 | 3.00 | 100.00% |
| B22预算、决算信息公开 | 考察预决算信息是否按时公开 |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得0.5分； 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得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使用合规 | 使用合规 | 1.00 | 1.00 | 100.00% |
| B3资金管理 | B31资金使用合规性 | 考察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 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以上评价要点全部合规得5分，一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有重大违规违纪行为的一票否决。 | 合规 | 合规 | 4.00 | 4.00 | 100.00% |
| B32政府采购招投标信息公开及时 | 考察是否建立健全责任明确的工作机制、简便顺畅的操作流程和集中统一的发布渠道，是否确保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的及时、完整、准确，实现政府采购信息的全流程公开透明 | 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政府采购招投标信息公开及时，得2分；未按制度执行或存在明显不符情况的，每个扣0.5分，扣完为止。 | 执行且有效 | 执行且有效 | 2.00 | 2.00 | 100.00% |
| B4资产管理 | B41固定资产管理规范性 | 考察部门资产管理制度是否执行有效 | 按照资产管理制度，设置资产专人负责，按要求完成资产验收入库、领用登记、资产盘点、清理报废等，得4分；制度执行不到位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 规范 | 规范 | 4.00 | 4.00 | 100.00% |
| B42固定资产利用率 | 考察部门固定资产是否得到有效利用 | 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95%得满分；小于或等于85%，得0分；85%-95%之间的，用公式计算，得分=（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85%）/（95%-85%）×该指标分值，扣完为止。 | ≥95.00% | 100.00% | 2.00 | 2.00 | 100.00% |
| B5项目管理 | B51项目绩效达标率 | 考察部门单位考察项目质量达标情况 | 项目绩效达标率=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分×100%，项目绩效达标率大于等于90%，得满分；项目绩效达标率大于等于80%，小于90%，得2.00分；项目绩效达标率大于等于60%，小于80%，得1.00分，项目绩效达标率低于60%，得0.00分。注：若根据项目绩效自评印证材料发现存在自评不真实，无法印证自评结果的情况，该指标不得分 | ≥90.00% | 95.50% | 2.00 | 2.00 | 100.00% |
| B52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 | 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的调整情况，考察预算编制准确性。 | 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项目预算调整数/项目预算数）×100%； 预算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项目资金总和。 预算调整率在±10%以内，得3分，每增减1%扣0.1分，扣完为止。 | ±10%以内 | 0% | 3.00 | 3.00 | 100.00% |
| **小计** | | |  |  |  |  | **25.00** | **24.00** | **96.00%** |
| C部门绩效（60分） | C1履职效能-全面服务经济发展 | C11撰写综合分析报告和专题分析报告数量 | 考察撰写综合分析报告和专题分析报告数量的完成情况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标杆值×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 | ≥64篇 | 67篇 | 6.00 | 6.00 | 100.00% |
| C12统计数据质量保障率 | 考察统计数据质量保障率的完成情况 | 实际2024年全县统计数据公布未出现错误，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100.00% | 100.00% | 7.00 | 7.00 | 100.00% |
| C13统计上门服务完成率 | 考察统计上门服务完成率的完成情况 | 实际完成率=实际上门户数/标杆值×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 | 100.00% | 100.00% | 6.00 | 6.00 | 100.00% |
| C2履职效能-全面做好经济普查 | C21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共登记一套表单位 | 考察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共登记一套表单位的完成情况 | 实际完成率=实际登记一套表单位完成值/标杆值×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 | ≥106家 | 136家 | 5.00 | 5.00 | 100.00% |
| C22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上报率 | 考察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上报率的完成情况 | 实际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按时完成上报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100.00% | 100.00% | 5.00 | 5.00 | 100.00% |
| C23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完成及时性 | 考察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完成及时性的完成及时情况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标杆值×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 | 100.00% | 100% | 5.00 | 5.00 | 100.00% |
| C24第五次经济普查数据填报综合差错率 | 考察第五次经济普查数据填报综合差错率的完成情况 | 实际第五次经济普查数据填报综合差错率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符合标准 | 符合标准 | 6.00 | 6.00 | 100.00% |
| C3满意度 | C31受益统计工作人员满意度 |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工作、服务结果的满意程度。 | 据满意度问卷统计情况计算完成比率，指标完成率=∑样本数（“很满意”×1.0+“满意”×0.8+“一 般”×0.6+“不满意”×0.3+“很不满意”×0）/总样本数×100.00%，根据访谈调研情况进行评分，得分大于等于90%，得满分；实际完成率大于60%且小于9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90%-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 | ≥90.00% | 73.33% | 10.00 | 4.17 | 41.68% |
| C32受益纳统企业满意度 |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工作、服务结果的满意程度。 | 据满意度问卷统计情况计算完成比率，指标完成率=∑样本数（“很满意”×1.0+“满意”×0.8+“一 般”×0.6+“不满意”×0.3+“很不满意”×0）/总样本数×100.00%，根据访谈调研情况进行评分，得分大于等于90%，得满分；实际完成率大于60%且小于9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90%-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 | ≥90.00% | 92.96% | 10.00 | 10.00 | 100.00% |
| **小计** | | | | | | | **60.00** | **54.17** | **90.28%** |
| **合计** | | | | | | | **100.00** | **91.17** | **91.17%** |

**附件2：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一）统计工作人员的满意度分析报告**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为客观评价该部门整体的社会效果，绩效评价小组依据公共支出绩效评价“为顾客服务”原理，引入“群众满意度”等效益指标，了解群众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的评价情况，对该项目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问卷调查工作情况如下：

**1.调查对象**

结合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部门整体工作绩效实施情况及实际问卷调查可操作性，本次满意度问卷旨在考察统计工作人员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在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中所体现的规范化、标准化等方面的满意度情况。因此，本次满意度调查的对象为统计工作人员。

**2.调查内容**

（1）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部门整体工作绩效实施情况的满意度，包括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的工作情况是否满意或较不满意等。

（2）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部门整体工作绩效实施情况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开放式问答收集，涵盖各个方面。

**3.抽样方式**

本次调研问卷调查采取随机抽样进行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工作人员（含各个乡镇统计工作人员）随机发放问卷32份。

**4.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充分采集调查对象的真实想法，保证问卷调查的公平性和科学性，本次问卷调查不记名，通过电子问卷的形式进行发放与回收。

**5.问卷调查分析结果**

本次调研过程中，评价组实际发放问卷32份，回收问卷32份，问卷回收率为100%，有效问卷32份，有效回收率100%，调研问卷总体满意度为73.33%。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反馈，群众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服务的评价总体比较满意，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在服务流程中所体现的规范化、标准化方面的满意程度一般。本次调研的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1. 您的统计工作年限：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1年及以下 | 4 | 12.50% |
| 2-5年 | 22 | 68.75% |
| 6-10年 | 3 | 9.38% |
| 11-20年 | 2 | 6.25% |
| 20年以上 | 1 | 3.13% |
| 2.您的主要工作领域：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政府综合统计 | 21 | 65.63% |
| 行业专项统计（如经济、社会、民生等） | 7 | 21.88% |
| 企业内部统计 | 0 | 0.00% |
| 科研/学术统计 | 0 | 0.00% |
| 其他： | 4 | 12.50% |
| 3.您日常工作的核心任务包括（可多选）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数据收集与录入 | 15 | 46.88% |
| 数据审核与校验 | 8 | 25.00% |
| 统计报表编制与分析 | 4 | 12.50% |
| 指标解读与政策对接 | 0 | 0.00% |
| 数据平台维护 | 1 | 3.13% |
| 其他： | 4 | 12.50% |
| 4.您认为当前工作任务量是否合理？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非常轻松，任务量不足 | 1 | 3.13% |
| 比较合理，能从容完成 | 3 | 9.38% |
| 基本合理，但偶尔加班 | 20 | 62.50% |
| 任务繁重，经常需要大量加班 | 8 | 25.00% |
| 超负荷，难以完成 | 0 | 0.00% |
| 5.工作中让您感到压力较大的环节是（可多选）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数据时效性要求高，时间紧迫 | 17 | 25.76% |
| 数据来源复杂，审核难度大 | 23 | 34.85% |
| 指标体系频繁调整，适应成本高 | 10 | 15.15% |
| 多头报送任务重复，效率低 | 12 | 18.18% |
| 其他： | 4 | 6.06% |
| 6.您对自身当前的统计专业能力（如方法应用、工具使用等）满意度如何？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非常满意 | 3 | 9.38% |
| 满意 | 10 | 31.25% |
| 一般 | 18 | 56.25% |
| 不满意 | 1 | 3.13% |
| 非常不满意 | 0 | 0.00% |
| 7.您是否能及时获取所需的统计制度、标准或政策解读？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完全能，资源充足且更新及时 | 11 | 34.38% |
| 基本能，但偶尔滞后 | 18 | 56.25% |
| 部分能，关键信息获取困难 | 3 | 9.38% |
| 很少能，依赖自行摸索 | 0 | 0.00% |
| 完全不能 | 0 | 0.00% |
| 8.您对目前使用的统计软件/工具（如Excel、SPSS、统计平台等）的适用性评价：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非常适用，高效便捷 | 5 | 15.63% |
| 基本适用，能满足需求 | 18 | 56.25% |
| 一般，部分功能不足 | 8 | 25.00% |
| 不太适用，影响效率 | 1 | 3.13% |
| 完全不适用，严重制约工作 | 0 | 0.00% |
| 9. 2024年您对当前的工作沟通协作环境（如部门配合、跨单位对接等）满意度如何？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非常满意 | 4 | 12.50% |
| 满意 | 12 | 37.50% |
| 一般 | 14 | 43.75% |
| 不满意 | 2 | 6.25% |
| 非常不满意 | 0 | 0.00% |
| 10. 2024年您是否获得过足够的专业培训机会（如统计技能、新政策培训等）？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非常充足，针对性强 | 11 | 34.38% |
| 比较充足，能满足基本需求 | 18 | 56.25% |
| 一般，培训频率较低 | 1 | 3.13% |
| 不足，缺乏系统性培训 | 2 | 6.25% |
| 完全没有培训机会 | 0 | 0.00% |
| 11. 总体而言，您对当前2024年统计工作的整体满意度为：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非常满意 | 12 | 37.50% |
| 满意 | 16 | 50.00% |
| 一般 | 4 | 12.50% |
| 不满意 | 0 | 0.00% |
| 非常不满意 | 0 | 0.00% |
| 12. 您认为目前工作中最需要改善的方面是（可多选）：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减少重复劳动，优化工作流程 | 23 | 29.11% |
| 加强专业培训与指导 | 17 | 21.52% |
| 升级统计工具/系统 | 13 | 16.46% |
| 明确职业发展路径 | 6 | 7.59% |
| 提高跨部门协作效率 | 17 | 21.52% |
| 其他：\_\_\_\_\_\_\_\_ | 3 | 3.80% |
| 13. 您对提升统计工作体验或支持保障有其他建议吗？调研结束，再次感谢您的参与！ | | |
| 1.部分工作乡镇无法完成，如增加样本户收入，替样本户要欠账等一些工作。 2.精简报表，县级部门多多给予支持，减少检查。 3.建议增加人员编制，统计工作越来越重要，工作越来越精细化，工作任务越来越重，但是人员编制一直未增加，目前的人员已远远不能满足现有的工作量，势必影响数据质量。 4.强化培训，推进现代化手段运用与投资票据审核！ | | |
|
|
|
|

**（二）企业的满意度分析报告**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吉木萨尔县统计局部门整体，为客观评价该部门整体的社会效果，绩效评价小组依据公共支出绩效评价“为顾客服务”原理，引入“商户满意度”等效益指标，了解企业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的评价情况，对该项目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问卷调查工作情况如下：

**1.调查对象**

结合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部门整体工作绩效实施情况及实际问卷调查可操作性，本次满意度问卷旨在考察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对2024年完成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的纳统企业进行抽样，就吉木萨尔县统计局对吉木萨尔县纳统企业在统计服务流程中所体现的规范化、标准化等方面的满意度情况。因此，本次满意度调查的对象为吉木萨尔县纳统企业。

**2.调查内容**

（1）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部门整体工作绩效实施情况的满意度，包括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的工作情况是否满意或较不满意等。

（2）对吉木萨尔县统计局2024年部门整体工作绩效实施情况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开放式问答收集，涵盖各个方面。

**3.抽样方式**

本次调研问卷调查采取随机抽样方式对在吉木萨尔县纳统企业随机发放问卷63份。

**4.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充分采集调查对象的真实想法，保证问卷调查的公平性和科学性，本次问卷调查不记名，通过电子问卷形式进行发放与回收。

**5.问卷调查分析结果**

本次调研过程中，评价组实际发放问卷63份，回收问卷63份，问卷回收率为100%，有效问卷63份，有效回收率100%，调研问卷总体满意度为92.96%。本次调研的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1. 您所在企业的行业类型：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制造业 | 14 | 22.22% |
| 服务业（如金融、商贸、物流等） | 12 | 19.05% |
| 建筑业 | 6 | 9.52% |
| 农业 | 4 | 6.35% |
| 其他：\_\_\_\_\_\_\_\_ | 27 | 42.86% |
| 2. 企业纳入统计工作的年限：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1年及以下 | 10 | 15.87% |
| 2-5年 | 34 | 53.97% |
| 6-10年 | 11 | 17.46% |
| 11年以上 | 8 | 12.70% |
| 3. 您在企业中负责统计相关工作的角色：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企业负责人 | 2 | 3.70% |
| 专职统计人员 | 1 | 1.85% |
| 兼职统计人员（如财务、行政兼任） | 49 | 90.74% |
| 其他：\_\_\_\_\_\_\_\_ | 2 | 3.70% |
| 4. 您认为统计报表的填报流程是否清晰易懂？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非常清晰，无需额外指导 | 19 | 30.16% |
| 比较清晰，偶有疑问可自行解决 | 37 | 58.73% |
| 一般，需咨询后才能完成 | 6 | 9.52% |
| 不够清晰，易出现填报错误 | 1 | 1.59% |
| 混乱难懂，严重影响效率 | 0 | 0.00% |
| 5. 统计报表的报送频率与时限设置是否合理？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比较合理，基本无压力 | 45 | 71.43% |
| 一般，偶尔需加班完成 | 15 | 23.81% |
| 不太合理，频繁报送压力大 | 3 | 4.76% |
| 极不合理，无法按时完成 | 0 | 0.00% |
| 6. 您对统计报送平台/系统的操作便捷性满意度如何？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非常满意，高效流畅 | 36 | 57.14% |
| 满意，基本无技术问题 | 24 | 38.10% |
| 一般，偶尔卡顿或故障 | 3 | 4.76% |
| 不满意，操作复杂且故障频发 | 0 | 0.00% |
| 非常不满意，严重影响报送 | 0 | 0.00% |
| 7. 统计部门对指标解释、填报要求的说明是否清晰？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非常清晰，易于理解 | 36 | 57.14% |
| 比较清晰，基本能掌握 | 25 | 39.68% |
| 一般，部分指标需反复确认 | 2 | 3.17% |
| 不够清晰，易产生误解 | 0 | 0.00% |
| 完全不清晰，无法准确把握 | 0 | 0.00% |
| 8. 当您遇到统计问题时，统计工作人员是否能及时提供指导帮助？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响应迅速，解答专业 | 52 | 82.54% |
| 响应及时，解答基本有效 | 10 | 15.87% |
| 响应较慢，但能解决问题 | 1 | 1.59% |
| 响应迟缓，解答不明确 | 0 | 0.00% |
| 未响应或无法解答 | 0 | 0.00% |
| 9. 您对统计部门组织的培训或政策解读活动满意度如何？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非常满意，内容实用、针对性强 | 41 | 65.08% |
| 满意，能满足基本需求 | 22 | 34.92% |
| 一般，内容较基础或缺乏重点 | 0 | 0.00% |
| 不满意，培训质量低、频次少 | 0 | 0.00% |
| 非常不满意，未参加过有效培训 | 0 | 0.00% |
| 10. 统计部门对企业报送数据的审核反馈是否及时明确？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非常及时，问题标注清晰 | 46 | 73.02% |
| 比较及时，问题说明明确 | 16 | 25.40% |
| 一般，反馈有延迟但能理解 | 1 | 1.59% |
| 不及时，问题解释模糊 | 0 | 0.00% |
| 无反馈，不清楚数据是否合格 | 0 | 0.00% |
| 11. 您认为统计部门对企业数据的隐私保护与安全管理是否到位？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非常到位，完全放心 | 43 | 68.25% |
| 比较到位，基本无担忧 | 18 | 28.57% |
| 一般，存在轻微顾虑 | 2 | 3.17% |
| 不够到位，有信息泄露风险 | 0 | 0.00% |
| 严重不到位，隐私无保障 | 0 | 0.00% |
| 12. 总体而言，您对企业参与统计工作的整体满意度为：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非常满意 | 42 | 66.67% |
| 满意 | 16 | 25.40% |
| 一般 | 3 | 4.76% |
| 不满意 | 1 | 1.59% |
| 非常不满意 | 1 | 1.59% |
| 13. 您认为统计部门在哪些方面做得较好？（可多选）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流程简化与便捷性 | 40 | 24.39% |
| 指导服务与沟通支持 | 50 | 30.49% |
| 培训活动质量 | 21 | 12.80% |
| 平台系统稳定性 | 24 | 14.63% |
| 数据审核反馈效率 | 28 | 17.07% |
| 其他（请注明）：\_\_\_\_\_\_\_\_ | 1 | 0.81% |
| 14. 您认为统计工作需要在哪些方面改进？（可多选） | | |
| 选项 | 反馈数量 | 占比 |
| 简化报表内容，减少重复填报 | 37 | 34.58% |
| 优化报送平台功能 | 22 | 20.56% |
| 加强个性化指导服务 | 16 | 14.95% |
| 合理调整报送时限与频率 | 17 | 15.89% |
| 增加针对性培训 | 11 | 10.28% |
| 其他（请注明）：\_\_\_\_\_\_\_\_ | 4 | 3.74% |
| 15. 您对提升企业统计工作体验有其他建议吗？调研结束，再次感谢您的参与！ | | |
| ①如有培训请集中组织； ②统计上报时间调整至月中10号左右。填报时间过短，报送时限不合理，每次节假日都得加班报送； ③对基础数据做明确提示，比如哪些数据填含税数据，哪些数据填不含税数据； ④完整统计表格内容； ⑤提高审核提出问题专业度。 | | |

**附件3：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结果**



